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下浮率（%）
2-1	C20039900 其他咨询服务	呼和浩特市海绵城市建设示范城市项目-示范片区管网修复工程跟踪评审	按采购人要求	移交完整竣工结算资料后，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审核报告（500万以下20个工作日，500-2000万30个工作日，2000-5000万元45个工作日，5000万元以上60个工作日）	满足国家、行业及采购人要求	2,071,498.00	1.00	项	2,071,498.00	35.00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下浮率（%）
			<p>评审项目延期的（未经委托方同意的情况下），委托方按照评审金额给予相应的扣除，服务标准所规定评审时间项目一倍的，委托方将收回相关项目的评审资料，不予支付服务费用。</p> <p>17.中标人发生重大调整事项（如机构、管理层等重大调整事项）影响本协议履行的，或发生合并、分立、解散、破产、吊销营业执照、被撤销，委托方有权解除本协议且收回相关项目的评审资料。18.乙方应承担甲方主张权利而发生的诉讼费、律师费、公证费、鉴定费等各类费。19.评审项目人员要求（1）服务期内，中标人须安排与评审项目匹配的工作人员，确保按照委托方的要求开展工作，按时保质完成任务；保证固定团队服务于委托方，做到专项工程专人评审，人员结构合理，并向委托方报备，以便委托方随时抽查。如发现中标人未经委托方同意擅自调换项目负责人、服务团队其他组成人员或将本协议项下评审事项全部或部分转包、分包，或以提供虚假资料、以资质挂靠等方式谋取中标的，或者未按委托方要求更换工作人员的，有权解除本协议且收回相关项目的评审资料。</p> <p>（2）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注册造价工程师资格，专业素质高、职业道德记录良好。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注明项目负责人，并提供其身份证明、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工作经历、承办的重大项目业绩及其他相关资料；（3）拟派具备专业胜任能力工作组成员不少于3人（不含项目负责人）</p>							

三、合同包3（呼和浩特市殡仪馆新建项目二期工程进出场道路建设项目、两级政务服务中心大楼停车场建设项目等结算评审）

1.1、中标（成交）供应商：内蒙古鼎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2、中标（成交）下浮率：38.00 %

1.3、中标（成交）标的明细：

服务类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下浮率（%）
-----	------	------	------	------	------	------	-------	----	----	-------	--------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下浮率（%）
3-1	C20039900 其他咨询服务	呼和浩特市殡仪馆新建项目二期工程进出场道路建设项目、两级政务服务中心大楼停车场建设项目等结算评审	呼和浩特市殡仪馆新建项目二期工程进出场道路建设项目、两级政务服务中心大楼停车场建设项目等结算评审	1、期次1，说明：中标人须按《呼和浩特市财政投资评审管理办法（试行）》（呼政办发[2023]32号）文件及招标文件要求对评审项目开展工程评审工作，并提供真实、合法、有效的工程结算评审报告。中标人完成结算评审后，采购人依据投资评审中心的相关评审办法对中标人出具的结算评审报告进行最终验收。	移交完整竣工结算资料后，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审核报告（500万以下20个工作日，500-2000万30个工作日，2000-5000万元45个工作日，5000万元以上60个工作日）	1、期次1，说明：中标人须按《呼和浩特市财政投资评审管理办法（试行）》（呼政办发[2023]32号）文件及招标文件要求对评审项目开展工程评审工作，并提供真实、合法、有效的工程结算评审报告。中标人完成结算评审后，采购人依据投资评审中心的相关评审办法对中标人出具的结算评审报告进行最终验收。	479,496.00	1.00	项	479,496.00	38.00

四、合同包4（呼和浩特市天骄体育公园建设项目、内蒙古农业大学附属学校消防整改项目等结算评审）

1.1、中标（成交）供应商：内蒙古中砺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2、中标（成交）下浮率：22.00 %

1.3、中标（成交）标的明细：

服务类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下浮率（%）
			1.呼和浩特市天骄体育公园建设项目;2.内蒙古农业大学附属学校消防整改项目;3.乌兰夫纪念	(一)基本要求 1.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遵照客观、公平、公正的原则开展评审业务； 2.为了保障评审工作进行，要求中标人全程配合评审中心，随叫随到，保证能随时开展评审工作。 3. 中标人应独立完成结算评审任务，不得以任何形式将结算评审任务委托给其他机构，并对出具的评审报告的真实性和合法性负全部责任。 4. 签订委托合同前，委托方将会随机或不定期考察实地考察中标人的办公环境与办公场所，实地了解中标人在职人员的配置，如有与投标文件不符或者不具备该项目评审资格的，将取消中标人的中标资格。 5. 中标人收到结算资料后5个工作日内须审核完毕，审核中若发现有缺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服务名称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下浮率(%)
4-1	C20039900 其他咨询服务	呼和浩特市低碳供热亚行贷款项目-呼市城发公司辛家营、金桥、毫沁营区域集中供热工程(辛家营区域新建热力站及一次网供热管网)施工一标段;5.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低碳供热亚行贷款项目呼市城发公司辛家营、金桥、毫沁营区域集中供热工程(金桥区域锅炉辅机工艺施工);6. 扎达盖公园体育馆室内室外网球场改造工程;7.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低碳供热亚行贷款项目-呼市城发公司辛家营、金桥、毫沁营区域集中供热工程-金桥供热区域8月热力站及支线施工;8. 呼和浩特市文化客厅建设项目高压线路改迁及既有线路维修施工	<p>失的支撑性资料或可能影响评审进度或影响出具评审报告的情况,须在此5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告知委托方和建设方(报告后,如发现新的问题,须第一时间向委托方提出书面补充报告)。</p> <p>6. 评审报告(包含定案表等)须严格按照委托方要求的格式出具,不得擅自更改。7. 中标人应按照委托方的要求,制定严格的评审质量保证措施和项目档案管理制度,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和记录项目评审的情况,做好各类资料的存档和保管工作,并对评审结论及评审报告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合法性负责;如成交方提交的评审报告不真实、不合法,或质量缺陷或者技术性错误累计超过三处的,委托方将不予支付所审计的相关服务费用,并有权解除本协议且收回本项目的评审资料。8. 未经委托方批准,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任何单位或个人披露项目的有关信息,更不得对外提供、泄露或公开评审的有关情况;9. 不得向项目单位收取任何费用、提出与评审内容无关的要求,不得借评审之机承揽其它业务;10. 委托方将不定期抽查中标人工作进展情况,如有违反管理制度的情况,委托方有权扣除部分或全部评审费用。11. 中标人出具的评审报告质量达不到委托方委托要求、在评审或核查中出现严重差错、超过评审及专项核查业务要求时间且没有及时书面说明或者说明理由不充分的,委托方将相应扣减委托业务费用,情节严重的,将不支付委托业务费用。对中标人严重过失或提供不实或内容虚假评审报告的,委托方将不予支付所审计的相关服务费用、委托方有权解除本协议且收回本项目的评审资料,并追究其法律责任。12. 对中标人在财政投资评审工作中存在的违反财政法规行为,委托方有权按照国务院《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予以处理。13. 乙方如果没有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并出具评审报告,委托方有权解除本协议且收回本项目的原始评审资料。中标人拒不交回原始评审资料的,需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法律经济责任。14. 因中标人因素导致无法出具评审结果报告的,或者造成评审项目延期的(未经委托方同意的情况下),委托方按照评审金额给予相应的扣除,延期超过所规定评审时间项目一倍的,委托方将收回相关项目的评审资料,不予支付服务费用。15. 中标人接到评审项目后,定期向委托方项目负责人报告评审情况及进度。16. 中标人发生重大调整事项(如机构、管理层等重大调整事项)影响本协议履行的,或发生合并、分立、解散、破产、吊销营业执照、被撤销,或项目负责人不再</p>	移交完整竣工结算资料后,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审核报告(500万以下20个工作日,500-2000万30个工作日,2000-5000万元45个工作日,5000万元以上60个工作日)	符合国家及行业质量标准	479,279.00	1.00	项	479,279.00	22.00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下浮率（%）
				具有注册 造价工程师资格的，委托方有权解除本协议且收回相关项目的评审资料。服务要求方应承担甲方主张权利而发生的诉讼费、律师费、公证费、鉴定费等各类费用。							

北京明世继元招标有限公司

2025年05月19日